

深圳市深科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住所、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 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市深科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住所、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根据公司整体规划和实际经营发展需要，拟将公司住所由“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征程二路2号A栋、B栋第一至三层、C栋第一层、D栋”变更为“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龙腾社区汇智研发中心BC座B10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因上述住所变更，公司拟对《公司章程》进行相应修订，内容如下：

序号	修订前	修订后
1	第五条 公司住所：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征程二路2号A栋、B栋第一至三层、C栋第一层、D栋。	第五条 公司住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龙腾社区汇智研发中心BC座B1001。

除上述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内容不变，修订后形成的《公司章程》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予以披露。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向工商登记机关办理公司前述事宜的更（备案）登记手续，上述变更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特此公告。

深圳市深科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11日